

宝鸡让老年人获得更多幸福感

满足老年人多样化服务需求,让老年人有一个幸福美满的晚年。近年来,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我市民政部门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不断健全基本养老服务体系,聚焦群众养老的急难愁盼,丰富多元服务供给,推动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奋力擦亮宝鸡养老新名片。

情暖夕阳红

——金台区轩苑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见闻

本报记者 王玲



老人在社区大食堂打饭

10月9日上午10点多,金台区轩苑社区铁路小区A区院内,66岁的王喜增在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做完盐疗,正坐在椅子上休息。他对

记者说,轩苑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起来后,确实方便了老年人,这里有中医馆、休息室、棋牌室,还有社区大食堂。本来他打算搬走呢,现在看来

还是这里更方便,不搬了。

11点多,60岁的王艳霞早早来到了社区大食堂,排队等着开饭。“去年食堂办起来后,我就一直在这儿吃。这里饭

菜质量好,价钱也不贵,现在小区好多老人都在这儿吃呢。”

轩苑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去年4月底建成运营,面积1200余平方米,中心设有中医医疗服务室、保健康复室等,每天接待老人500人左右。

中心负责人赵玉峰告诉记者,这里以前是小区的旧车棚,改成日间照料中心后,非常受欢迎,仅在社区大食堂办卡吃饭的老人就有1200多人。“我们准备在中心对面再建一所老年大学,将健身房等配置齐全,同时再开拓更多老年人服务项目。”

据悉,像这样的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全市有172所。这几年,我市以老年人多样化服务需求为导向,以全国第三批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改革试点为依托,争取省级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补助资金3360万元、市级安排资金2610万元、县(区)配套1185万元,打造嵌入式养老微机构,为老年人开展日间照料和短期托养等服务,满足老年人就近、就便,家门口养老服务需求。此外,我市还在全省率先探索建立了日间照料中心公建民营、民建公助发展模式和运营补贴制度。



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班在上课

在学校开设老年服务管理专业

我市多措并举加强养老护理员技能培训

本报讯 前不久,金台区中心敬老院副院长杜玲获得全市养老护理员大赛(职业组)一等奖,目前正在准备参加省上的比赛。据悉,我市注重加强养老护理员的技能培训,对像杜玲一样的养老护理员进行了各种形式的培训,使他们的业务水平有了明显提高,从而提升了养老服务质量。

为加强养老护理员的培训,2020年8月,市民政局联合市人社局、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印发了《促进养老护理员职业能力提升实施方案》,将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培训纳入人社部门统一培训计划,实现“所有养老护理员经职业技能培训后上岗”目标。同时确定宝鸡职业技术学院、陕西亚太职业中等专业学校两所

院校为市级养老护理员培训基地,在陕西亚太职业中等专业学校开设“老年人服务与管理”专业,建立养老服务专业人才培养机制。开展了全市养老服务领域优秀院长、先进工作者、最美养老护理员评选活动,164人受到表彰。今年1月份,全市举办养老护理服务人员心理健康辅导班,邀请专业心理咨询机构老师进行线上授课,1000余名养老护理服务人员参加培训。近年来,108人取得了全省护理员、考评员和老年人能力评估员资质。2021年全省养老护理员竞赛,我市选派6人参加,5人取得名次,综合排名全省第二,市民政局被省民政厅、省人社厅授予优秀组织奖。

本报记者 王玲

爱心助餐 暖胃暖心



老人在北方动力社区乐享福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用餐

秋送月饼,感觉很温馨。

赵会芳告诉记者,中心采取公建民营的运营模式,于2021年5月正式开放。为了解决周边独居老人、高龄老人的吃饭问题,中心在市民政局的支持下开设了爱心助餐服务,为周边老人提供一日三餐。

目前,每天来中心用餐的老年人有30余人,大都身体健康,能自由活动。只有个别老人,需要上门送餐。

记者从市民政局了解到,如今在我市,享受爱心助餐服务的老人越来越多。从2021年开始,我市实施两批老年人爱心助餐服务

试点,下拨试点资金80万元,按照“政府补一点、机构让一点、老人出一点、社区筹一点、社会捐一点”原则,以每餐1元至2元的标准补助,依托13所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内设餐厅为辖区老年人开展助餐、送餐服务。

扶持政策助力养老机构发展

近日,记者走进位于渭滨区王家河村的宝鸡市福乐老年公寓,看到老人们在养老照护员的精心照护下,安享老年生活。

宝鸡市福乐老年公寓住着240多位老人,其中95%是失能老人,加之老人们大都患有疾病,突发状况多,需要十分专业的护理。为了做到病情早发现、早治疗,福乐老年公寓既做好养老服务,又积极开展医疗护理、康复保健等服务。同时,公寓注重老年人的精神需求,为老年人举办庆祝生日活动,定期召开老年人家属恳谈会,最大限度满足老年人的养老服务需求。

“近两年来,受疫情影响,我们老年公寓采取闭环管理,新的老人住不进来,生存压力很大,市上新出台的《养老机构运营补助管理办法》,就像‘及时雨’一样,有效缓解了我们的经营困难。”宝鸡市福乐老年公寓院长郭鹏程说,郭鹏

程告诉记者,他们将补助资金给老人当餐补,进一步提升了养老服务质量。

宝鸡市福乐老年公寓是我市民办养老机构的典型代表。为进一步扶持民办养老机构发展,近年来,我市加大政策扶持力度,于2019年修订出台了《宝鸡市民办养老机构建设补助管理办法》,将床位补助标准在原基础上提高10%(新建3300元/张、改扩建2200元/张)。近年来,省、市已累计下拨民办养老机构建设补助资金460万元。在全面落实养老机构建设床位补助的基础上,2020年12月,市民政局、市财政局联合出台《宝鸡市养老机构运营补助管理办法》,在全省率先建立了失能老年人补助机制,市民政局每月每床按照50元至150元的标准给予补助,有效缓解了新冠肺炎疫情给养老机构带来的经营压力,保障了我市养老事业健康有序发展。

免费服务送上门 居家养老不发愁

本报记者 王玲

近日,金台区硤石镇林家村的居家服务照护员方红艳和同伴来到了赵天爱老人家里,为老人提供居家服务。

赵天爱77岁,独居,孩子们都在外地。老人身体不太好,老年病较多。当天,方红艳和同伴为老人打扫屋子、洗衣服、擀了些面条,陪

老人说话。每次看到她们来,老人都很高兴,感谢政府给她请的好“保姆”。

作为居家服务照护员,方红艳和同伴两个人负责村里16个老人的照护工作,年龄最大的80多岁,这些人基本上都是三无、高龄、失能、困难、独居等群众,照护员每月

按照规定的服务时间去服务,洗澡、洗衣、理发、做饭、清扫等等。“有些老人大便拉到裤子上不好意思给我们说,都是我们主动去询问,帮他们清洗。”方红艳说,像这样的服务她们已经做了八年。

为满足部分老人居家养老的需求,我市通过政府购

买服务的方式,连续两年为空巢、留守、经济困难的失能、半失能和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老年人开展助浴、助洁、助餐等居家养老服务,共计4000人次,有效打通了养老服务的“最后1米”,让老人在家就可感受到党和政府的关怀与温暖。



福乐老年公寓的照护员帮助老人穿衣

(本版稿件除署名外由本报记者鲁淑娟采写)